



编者:创作者从不吝于表达对夏天的热爱。夏夜、音乐、吉他、书籍……关于夏天的关键词总是汹涌澎湃。抱一把吉他,侧耳聆听艺术大师如何征服人的一世;观察一只虫子,在绿草堆里捕捉一截夏日生机;用心聆听,入心假夏天一样浪漫。七月,不妨就这几篇故事如烟火般自渡,清凉而完满的读一部。



融进诗的意境

□ 汪翔

最近有幸读到《美玉生烟——叶嘉莹讲李商隐》,作者叶嘉莹结合自己的人生经历,对李商隐坎坷的人生故事及诗歌进行了独到的解读。在二位写作者跨越千年的“互动”中,我受益匪浅。

诗贵含蓄。李商隐写过不少爱情诗,大都风格艳丽,优美动人。不少人从诗句中捕捉风捉影,对诗中女子的身份更加猜测。其实,很多诗是无法通彻诗意的,唯有深刻共情,才可通达诗意。叶嘉莹从诗人内心真实的感情出发,发现李商隐很多爱情诗都有寄托和寓意。广为流传的《锦瑟》不是李商隐悼念亡妻之作,而是他在晚年回顾自己年轻时那些美好的志愿和理想,发现到头来不过是晓梦一场,转瞬成空。《燕台四首》也不是他与柳枝之间的爱情故事,而是借女子写自己无穷无尽的追寻。读诗,要明白作者真正的处境和内心感受,否则就会与作者的本意背道而驰。

读诗,也要与诗人共情。李商隐一生历经坎坷,饱经风霜,爱读诗和写诗的叶嘉莹也是如此。叶嘉莹读懂了李商隐的悲哀与苦痛,读到李商隐的“何当百忆莲花上,一莲花见佛身”时,她被诗人真挚的情感打动,写下“如来原是幻,何以渡苍生”。读到李商隐为了求生而被迫写的文字时,她也替李商隐悲哀,为其才华而叹惋。知诗人之所知,感诗人之所感,才能把诗读进心里。

叶嘉莹一生都与诗词打交道,是真正读懂了诗人,读懂了自己,并且能以诗词为养料,滋养自己身心的人。我想,这才是诗词真正的力量,这才是读诗之道。

我是一个古典诗歌爱好者,读唐诗宋词已成习惯,不知读了多少年。读诗日久,感觉整个身心为诗歌所滋养,整个精神宇宙为诗歌所牵引。诗歌语言特质中,那些未被呈现的内敛、含蓄、虚无和广大纵深,与做人内涵同质。保持不张扬,不铺排,一直取后退的姿势,也与我的人生哲学吻合。我写散文,追求的写作境界是用写诗的手法来写散文。

孔子云:“不学诗,无以言。不学礼,无以立。”这观点在今天仍可借鉴。诗的本质特征是美,具体来说是意象美、抒情美、修辞美和音乐美。诗发于情,没有情,也就没有诗。例如李白的《行路难》,寥寥数语,就将心中的抑郁,以及豪情壮志都表达得淋漓尽致。抒情诗自不必说,叙事诗又何尝不是如此呢?如《木兰诗》,诗中大量地运用了比喻、夸张、对偶、排比、起兴、互文等修辞手法,使得整首诗的内容十分丰富,将木兰这一人物形象刻画得灵动而深刻,备受人们的喜爱。《木兰诗》的抒情美、修辞美和音乐美,是整首诗艺术魅力所在。

无论是小说、散文、戏剧,最优美之处,无不闪现出诗的光环。因而,诗是文学中的文学。在艺术领域,诗是艺术美的最高体现。诗歌的美也不时出现在非文学艺术领域,在科学著作的精美片段中散发出智慧光彩,在人的生活、工作中也有诗的痕迹。

中国诗歌精巧,从不冗长,极富立体感,勾勒出美妙的情景,让人感受到诗画合一的美;宇宙山川,江河湖海;一草一木,花鸟虫鱼;喜怒哀乐,人生百态;家国情怀,闲情逸趣;俯仰情深,爱恨情仇……尽在其中。“从未有一首诗阻止过一辆坦克,在另一种意义上,它却是无限的。”爱尔兰诗人希尼曾说。

诗歌短短数行,却有直抵人心的力量。孔子曰:“《诗》三百,一言以蔽之,曰思无邪。”“思”是指诗的内容纯真,“无邪”是指诗的内容“归于正”,“真”与“正”是孔子“思无邪”思想的第一要义,“《诗》无隐志”,本身就是性情之真的自然流露,它既要有实质的内容,更要有真实的情感。诗是一面镜子,可照出一个诗人的心性、气质。诗歌的核心是爱和包容,是一种可贵而不可多得“趋真精神”。

诗歌让远古的人们在劳动之余且歌且舞,战胜对未知世界的恐惧,获得无穷的力量。文学家们用诗歌记录历史,在诗卷中描绘一幅幅波澜壮阔的场景,留下传唱不朽的诗史。

人生有千般滋味,诗歌便有百种风情。把世间种种浓缩,或悲歌长啸,或浅唱低吟,或辽阔深远,或浪漫清新……当我们能在匆忙的人生中停下来,听听诗歌的声音,听听内心的声音,你也会跟叶嘉莹一样:读诗,和诗人同呼吸,共命运;与诗人共徜徉,看壮美山河,览天地秀色,精骛八极,神游万仞。



《美玉生烟——叶嘉莹讲李商隐》叶嘉莹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

拥抱夏天的风



(扫码看视频)

快去弹奏吉他吧

□ 吴和芳

夜晚宁静如斯,杯中氤氲着馨香,柔和的灯光洒在我的书桌上。书中的故事令我沉醉、揪心。这是一个没有音乐的夏夜,我在阅读一本关于音乐的书。“人人都是有乐感的,不然,为何要赋予你一颗跳动的心脏呢。”作家米奇·阿尔博姆把这个始于音乐、终于生命的故事献给读者,它的名字叫《弗兰基的蓝色琴弦》。

明朝散文家张岱在他的《陶庵梦忆》中写道:“人无癖不可与交,以其无深情也;人无疵不可与交,以其无真气也。”深情、真气俱全,弗兰基就是这样一个人,他是一个乐痴。他的身世颠沛流离,常伴身边的,是音乐和一把饱含深情的吉他。他的生命和音乐形影不离,甫一出生便是二重唱——他和他的母亲,而后是三重唱,老师、弗兰基和一只无毛狗。当他离世,他的灵魂从舞台上空飘离,而内体颓然倒下——那是大合唱,在场的所有人一起见证了她的离去。

音乐抚慰了弗兰基一生的苦难。战乱的时候,我们会带着什么走呢?是金银细软,舍不得的书画诗抄,还是紫电青霜、兵戈剑戟?幼小的弗兰基只抱上了他的吉他。每当思念母亲的时候,他都会弹奏《泪》。这首歌伴随着他的降临。在教堂里,他呱呱坠地,号啕大哭。母亲卡门西塔唯恐自己被前来清剿的士兵发现,向他吟唱由自己城市孕育出来的最伟大的儿子弗朗西斯科·塔雷加作曲的《泪》。弗兰基的哭声奇异地安静下来,音乐的力量如此奇妙,母亲落着泪的吟唱最终让他在这场战乱中得以存活。6岁的时候,弗兰基遇到了奥罗拉,她名字的意思是“黎明”。奥罗拉在树上看守士兵埋葬尸体,那些被抛掷在泥坑里的人再也不会说话了。奥罗拉虔诚地为他们祈祷,弗兰基将吉他的弦拆解下来,折成花,献给死去的人们。孩子们的心灵如此纯净,6朵弦花协奏着哀歌。离开西班牙的时候,弗兰基还不知道自己的养父被捕服刑12年,而他的盲人老师,教会他弹奏吉他的人、他的生父,已经坠入万丈深渊。

弗兰基一路跌跌撞撞,他格外擅长“普鲁斯特”,擅长演奏甚至主唱。他所到之处无不阴霾,但他永远带给人阳光、希望和不息的热忱。那些昼夜不息的练习,那些使他皱着眉或者流着血的演奏,一次次地帮助了身边的人们从死亡的边缘泛脱。每帮助一个人,他的一根琴弦就会泛起美丽的蓝色光芒,六根蓝色琴弦在吉他的熠熠生辉,六个人的命运被他的弹奏改

变。弗兰基的弹奏近乎神迹,它像“江上数峰青”一样使人沉醉,像“唯见江心秋月白”那样韵味无穷。在倾听的过程中,时间仿佛停止,所有的争斗和悔恨都得到纾解、宣泄与净化,或者“卡塔西斯”,本就是艺术的力量之一。

艺术是具有感染力的,它像柏拉图的《伊安篇》里的灵感一样,又像传递吸引力的磁石。人们聆听一首歌,教授一支曲子,就是一枚音叉振动另一枚音叉,一颗心唤醒另一颗心。温暖和感动在音符之间传递,弗兰基帮助窘迫的人们保住工作,帮助邪恶的人们赎罪,帮助诚实木讷的人们获得应有的报酬。他的机敏和魅力让无数人过上幸福的人生,在他演奏完最后一支曲子后,所有自发参加他葬礼的人们都湿了眼眶。

弗兰基是音乐的宠儿,音乐是他的命运,但音乐不是命运。人们终其一生也许都无法抵抗命运,只能让命运在它既定的轨道里发生一些轻微的游移。但在岁月洪流中,总是会有一些大浪淘沙以后沉淀下来的东西,它们会聚沙成塔,成为稳定坚实的江心洲,让我们在命运奔涌不息的步伐中停下来,沉思一些关于生命的问题。什么是生命呢?生命究竟意味着什么?我们应当如何度过一生?作家奥斯特洛夫斯基借由保尔·柯察金之口宣誓:“人的一生应当这样度过:当回忆往事的时候,他不至于因为虚度年华而痛悔,也不至于因为过去的碌碌无为而羞愧;在临死的时候,他能够说:‘我的整个生命和全部精力,都已经献给世界上最壮丽的事业——为人类的解放事业而斗争。’”而弗兰基,他的生命里只有两件事:音乐与爱。他和奥罗拉失去了他们的孩子,但他们领养了一个哑女——一个对音乐格外敏感,却一言不能发的哑女凯。弗兰基的人生早期并不富有,战乱里他潜心磨砺自己的耳朵和指头,很快他声名大噪。声名大噪的好处是可以不总是为了面包或者酒担心唱片的销路,他后来很少在曲子上署名,几乎从不,因为“钱和音乐不是朋友”。

掩卷长舒一口气,弗兰基的故事令我沉醉。窗外已是一片明朗,月光和夜织成纱衣,罩在我僵硬的胳膊上,我恍然发现自己竟已沉醉到几乎忘记眨眼。如果长久的阅读注定带来一对酸涩的眸子——就像弗兰基初练吉他的时候稚嫩的指头开始结茧,盲人老师告诉他的那样:“音乐就是疼痛”——那么,继续弹奏吧。



《弗兰基的蓝色琴弦》【美】米奇·阿尔博姆著 南海出版公司



《夏天的昆虫》汪曾祺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、天天出版社



《你的夏天还好吗》【韩】金爱烂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

推荐图书

夏日宜观虫

□ 黎江毅

夏日虫鸣声中,倘若想安静下来读一本书,汪曾祺《夏天的昆虫》是最好不过了。他用独特的方式描绘了一个充满生命力的夏日世界,这样细小琐屑的题材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,也让散文走出“千人一面,千部一腔”。

在书中,汪曾祺通过细腻描绘,将夏季大自然的魅力展现得淋漓尽致。热辣辣的阳光、绿油油的稻田、黄澄澄的稻草堆,让读者仿佛置身于一个充满生机的夏日世界中。而在这个世界里,各种各样的花草树木、鸟虫鱼虾都展现出了它们的美丽和活力。他细腻的笔触和精湛的表现艺术,让人们深深地享受到了文学艺术之美。

汪曾祺也生动地描绘了许多与昆虫有关的场景和人物,凝神呈现昆虫这一奇妙的生命形态。在《夏天的昆虫》中,苍蝇、蝉、蜻蜓、刀螂等各种昆虫都在他的笔下呈现出了自己独特的生命力。他通过对昆虫的描绘,让读者了解它们的生活习性、生长发育过程和繁殖方式等内容。人们面对这些鲜活的小生命,难免情绪纷繁,感慨大自然的五彩斑斓。

如果让我写一种虫子,我想写荔枝椿象。说起椿象,许多人可能不知道是何物;但说起放屁虫,稍有乡村生活经历的人可能都认识,其实两者是同一物种。我小时候住在盛产荔枝的一个小村子里,每年夏天,荔枝树上都会出现一种叫荔枝椿象的虫子。这虫子身体呈椭圆形,有着漂亮的绿色和金色斑纹,看起来非常炫目,但是千万不要被椿象的外表所迷惑,因为它可是十足的害虫。椿象酷爱偷吃荔枝,人们采摘荔枝的时候,常常都能与椿象不期而遇。如果无意中碰到了椿象,很容易就会中了它们的招,椿象会把尿液撒出来,一旦碰到人的皮肤,那种腥臭味会把人熏得透不过气来,几个小时都不得安宁。

汪曾祺的《夏天的昆虫》不仅是一本有趣的自然读物,更是有深度和意义的文艺作品。书中所传达的更深层次思考和人生哲理也发人深省。通过对自然、生命和人生的深入思考,汪曾祺还提出希望,希望孩子们也能玩玩昆虫,对自然发生兴趣。

这就是汪曾祺,他凝视凡人小事,善于帮助人们发现身边“凡人小事”之美。在今天,汪曾祺的作品仍然能够给人带来精神的净化和心灵的滋养,让读者收获更清晰的思考和向上的生命追求。

捧书享清凉

□ 马晓炜

千百年来,面对酷暑难耐的夏天,人们享受清凉的方式不尽相同,而执一卷诗书消暑,则是读书人的最爱。

“新竹压檐桑四围,小斋幽敞明朱曦。昼长吟罢蝉鸣树,夜深灯落萤入帷。北窗高卧羲皇侣,只因素稔读书趣。读书之乐乐无穷,弹琴一曲来薰风。”南宋诗人翁森《四时读书乐》生动描写了四时读书的不同乐趣,这首题为《夏》的诗,更是将夏日读书的美妙写得恰到好处,阵阵凉意扑面而来。

与翁森捧一卷诗书在手,闲适诗意阅读相比,东晋车胤囊萤夜读的故事,则带给人一种别样的心境。试想,古代没有电风扇与空调,借着萤火读书,难免会汗流浃背,被蚊虫叮咬,但车胤却能忍受这种煎熬,“秉萤”夜以继日地读书。正是书中消暑纳凉的一片清凉地,将对炎热天气的忍耐转变为精神上的愉悦享受,支撑他行远路。

其实古人对读书这事儿颇为讲究,什么季节读什么书,什么时间段读什么书,那可一点儿马虎不得。清代张潮说:“谈经宜冬,其神专也;读史宜夏,其时久也。”他告诉人们,夏天应该读史书,因为史书厚重绵长,而夏日白天昼长,读史正好与夏日之高度契合。其建议还真有一定道理,在可以安心静气的季节读经书,在昼长夜短的季节读史书。然而,一味划定读书内容,设置阅读的框框,免不了影响阅读心情,干扰阅读的闲情逸致。

如此看来,翁森倡导的四时读书,符合众多爱读书人的选择。读书不分季节,四处有书,四时可读,手边有书,随时可读。我恰好看到一篇关于读书的美文,甚是合意。“春天在江南读书,有杏花春雨助其柔情;冬天在塞北读书,有铁马秋风壮其豪情;夏天读书,接天莲叶之上有如花的心事绽放;秋天读书,无边落木之下情思如长江滚滚来。”对好读书人而言,读书既没有时间边界,也不分种类,古今中外、天文地理、金融知识、生活百科,只要是好书,皆可读之。夏日读出一片安宁清凉,自然是水到渠成,因为“文章是案头之山水”,山水可亲,何愁不消夏呢?

记得儿时,到了盛夏时节,父母担心田里的西瓜、菜瓜等美味被村里散养的牲畜践踏,常让我去看管。每天从早到晚待在瓜棚里,我就借机肆意阅读,纵然外面热浪翻滚,我却浑然不知,沉浸在一本本书籍撑起的片片绿荫中,与大师、贤者进行心与心的沟通,丝丝凉意不觉萦绕心头。时至今日,瓜田惬意阅读的时光,还让我念念不忘。

“人皆苦炎热,我爱夏日长。”在炎热的季节,心无旁骛展卷阅读,便能在薄薄的书页、浅浅的文字里,享有心静自然凉的无限美好。

盛夏烈焰

□ 钟剑桥

《你的夏天还好吗?》是韩国文坛极有代表性的80后女作家金爱烂的短篇小说集。该书收入8个短篇,每一个都描绘着截然不同的故事,它们的共同点是,金爱烂的文字太容易让读者产生共情,翻阅书本,像体验了8种别样的人生。

每个短篇围绕不同主题,其中多篇使用第一人称,该书中的女性角色尤为出彩。开篇短篇《你的夏天还好吗?》,主人公徐美英有许多细腻的心思,她在遇见前辈时感到“校园的草木和春夜凉爽的空气足以令我心动”,在爱而不得时小声吐嘈,又会因心理年龄成熟常常陷入忧郁……精准而熟悉的情感描写,让我仿佛回到自己20岁那一年。

“与其把我推向深渊,不如让我冲动地活着。”这是我读短篇《水中的歌利亚》时,幻想主人公自我救赎说的话。《水中的歌利亚》描写大喜大悲的生命体验,洪灾仿佛世界末日,人类的渺小在狂风暴雨中不值一提,但主人

公极度渴望求生的意志没有被埋没。她独自一人与巨大洪灾作斗争;没有食物,被深深划伤的手掌,身体长期泡在水中的寒冷、一望无际的黑暗。父亲曾教过她如何求生,也引领过她直面贫困的生活。作者将洪灾的恐怖与主人公对成长的回忆穿插描写,让我们感到父亲的形象有了更细腻的雕刻,他是灾难中的最后一丝希望。

雨声有着自己流淌的节奏,古树在雨季扭动身体,冬季月朗星稀的夜晚……有时,金爱烂笔下的大自然是如此温柔。但她的文字永远是一体两面,就像描述了甜蜜的梦境后,直接坠入虚妄深渊;歌颂了爱情,立马洞悉人性虚伪;夸赞了生活,紧接着细写主人公是如何被现实击垮……大自然可怕的一面也不例外,《虫子》《水中的歌利亚》《角质层》等,仿佛在借助大自然的反复无常,借助发出嘶嘶威胁之声的昆虫,借助连绵不绝的日晒托主人公内心的痛苦与挣扎,在贫穷的生活中、不被理解的亲密关系中、失去至亲的阴影中,反复探寻生活的意义。

看山是山,看水是水,外部环境深刻影响着我们对人生意义的判断。

看山不是山,看水不是水,在纷繁杂的世界里,我们只能进化出更强大

的自己。有的篇章细细雕刻朴实的生活,一幅幅旧的公寓、一辆装满故事的出租车、一座记忆中安然躺在墙角的钟摆,都是文章中陪伴着读者的物件,它们轻易定下文章的基调。

在短篇《那里是夜,这里有歌》中,主人公龙大是出租车司机,见到了精彩的众生相:自言自语抱怨婚姻的中年男子、爱听经典歌曲的年轻女子、撒娇用玩偶换车费的青年……金爱烂擅长描写缺憾,笔者喜欢作品中年轻女子说的话,“听到那种感人的音乐,真的很美好,很美好。我永远无法知道那首歌是什么,这件事本身也会让我感到美好”。这细腻的情感值得读者细细品味。

本书作者缓缓叙述着,悄悄将你拉近她所描绘的世界,整本书的文字仿佛把力量集中,塑造出一个有着诸多情感的伟大女性——她在用力地活着。

她会告白:岁月偷走的少女心事,我还在意;时光磨平的倔强锋芒,我还在意;生活偷走人们单纯又坚定的自信,我还在意。

当夏天再次来临,她会宣告:内心的嘶吼不必掩饰,文字的冰刀早已划开现实的虚伪,我的人像夏天一样热烈。